

徵稿簡章

- 一、《清華學報》為一國際性學術期刊，創始於 1924 年。1955 年清華大學在臺灣復校，翌年六月重新發行新 1 卷 1 期。以刊登文學、歷史、哲學、語言學、宗教等與漢學有關學術論文為主，歡迎學術上有新意與獨特貢獻的論文。
- 二、本刊自新三十八卷起改為季刊，每年三月、六月、九月及十二月出版。來稿以未曾發表者為限；已在網路上發表的文章，亦不予收錄。凡發現一稿兩投或侵害第三人權利之情事者，日後本刊不再刊載其作品。
- 三、本刊刊載中、英文純學術論文，書評不接受投稿，不收載譯述之作品。中文稿件，論文不超過三萬字；英文稿件，論文不超過二萬英文字為原則（以微軟 Word 文字處理軟體的字數統計為準）。特約稿件則無字數長度之限制。
- 四、本刊不負責來稿內容之著作權問題（如圖、表、照片及長引文等），請作者先行取得著作權持有者之同意。來稿請勿發生侵害第三人權利之情事，如有抄襲、剽竊、重製或侵害等情形發生時，概由投稿者負擔法律責任，與本刊無關。
- 五、本刊對於來稿之文字有刪改權，如不願刪改者，請於來稿上註明。
- 六、本刊採雙匿名審查，來稿之正文及註腳皆勿出現足以辨識作者身份之資訊。稿件經編輯委員會通過後始予刊登，無法刊出之稿件將儘速通知。
- 七、獲採用之文稿需依本刊體例修改撰寫格式，且親校最後文稿，修改過後始由本刊決定刊載卷期。本刊網站 (<http://thjcs.site.nthu.edu.tw/>) 提供寫作格式體例及刊登論文全文下載。
- 八、本刊著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，本刊享有著作財產權；日後除著作者本人將其個人著作結集出版外，任何人基於任何目的之翻印、轉載、翻譯等皆須事先徵得本刊同意後，使得為之。
- 九、投稿著作經本刊刊登後，所有列名作者同意本刊得以非專屬授權方式，再授權經本刊授權之資料庫，並得以數位方式為必要之重製、公開傳輸、授權用戶下載及列印等行為。為符合資料庫編輯之需要，並得進行格式之變更。作者交付稿件時，應一併附上著作權授權書。
- 十、來稿發表後，贈送作者當期學報二本，不另付稿酬。未經採用之稿件，恕不退還，請自留底稿。
- 十一、來稿連同檔案，一律請附：中英文篇名、中英文摘要（以三百字為原則）、中英文關鍵詞（不超過六個），文末請附「引用書目」。並請另紙註明中英文姓名、服務機構、職稱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號碼、email address 等聯絡資料，以便聯繫。
- 十二、來稿請以電子郵件寄至 thjour@my.nthu.edu.tw。